

Resource: 聖經詞典 (Tyndale)

Aquifer Open Bible Dictionary

This work is an adaptation of Tyndale Open Bible Dictionary © 2023 Tyndale House Publishers, licensed under the CC BY-SA 4.0 license. The adaptation, Aquifer Open Bible Dictionary, was created by Mission Mutual and is also licensed under CC BY-SA 4.0.

This resource has been adapted into multiple languages, including English, Tok Pisin, Arabic (عَرَبِيٌّ), French (Français), Hindi (हिन्दी), Indonesian (Bahasa Indonesia), Portuguese (Português), Russian (Русский), Spanish (Español), Swahili (Kiswahili), and Simplified Chinese (简体中文).

聖經詞典 (Tyndale)

xi

西庇太，西門，西納，希伯來文，希臘，希臘人，希臘文，希律、希律家族，希律黨人，希羅底，洗禮

西庇太

門徒雅各和約翰的父親（[太26:37](#)；[可3:17](#), [10:3](#)
[5](#)）。西庇太是一名可能很富有的漁夫，因為他有僕人並且與大祭司有所聯繫（[約18:15](#)）。雖然他本人在敘述中只出現過一次（[太4:21](#)；[可1:19-2](#)
[9](#)），但他的妻子撒羅米卻多次出現，她是跟隨基督的信徒之一。

西門

這個名字的希臘形式源於希伯來文/亞蘭文，意思是「神聽見了」。新約中有九個人叫這個名字：

1. 約拿的兒子（[太16:17](#)）或約翰的兒子（[約1:42](#)），安得烈的兄弟（[40](#)節），被耶穌稱為磯法和彼得（分別為亞蘭文和希臘文，意為「磐石」，[42](#)節）。伯賽大的一位漁夫（[可1:16](#)；[約1:44](#)），後來成為耶穌的使徒，並撰寫了兩封以他的名字命名的新約書信。見使徒彼得。
2. 耶穌的兄弟，與其他兄弟雅各、約西或約瑟和猶大一起被提及（[太13:55](#)；[可6:3](#)）。

3. 癡瘋病人，可能被耶穌醫治。當耶穌和門徒在伯大尼他的家中吃飯時，一名女子將一瓶珍貴的香膏倒在耶穌頭上。門徒對此浪費感到不滿，認為這些香膏可以賣掉賙濟窮人，但耶穌稱讚這是一件美事（[太26:6-13](#)；[可14:3-9](#)）。根據約翰福音十二章1至8節的記載，西門的家似乎也是馬利亞、馬大和拉撒路的家，但他們與西門的關係不明確。
4. 古利奈人，來自北非的一個地區，被羅馬人強迫替耶穌背十字架（[太27:3](#)
[2](#)；[可15:21](#)；[路23:26](#)）。他是亞歷山大和魯孚的父親（[可15:21](#)；參羅1
[6:13](#)）。
5. 耶穌的使徒之一，被稱為「奮銳黨」（[路6:15](#)），推測他可能會與這個以反抗羅馬佔領巴勒斯坦而採取恐怖主義手段的政治極端主義組織有關，或與一個以熱心遵守律法而聞名的猶太團體有關。在馬太福音十章4節和馬可福音三章18節中，他被稱為「迦南人」—源自亞蘭文「奮銳黨人」的意思。使徒行傳一章13節中再次提到他是耶穌升天後在耶路撒冷的十一位使徒之一。除此之外，新約中未再提及他。

6. 法利賽人，他對耶穌的接待引發了兩個欠債人的比喻（[路7:36-50](#)）。他邀請耶穌到他家中用餐，但卻忽視了對客人應有的禮儀，並且不認同耶穌接納那位用眼淚濕耶穌的腳、用頭髮擦乾並用香膏膏抹祂腳的「罪人」婦女。耶穌的比喻將這位婦女充滿愛心和悔改的信心，與西門缺乏愛心且自義的懷疑態度作對比。
7. 加略人猶大的父親，猶大在客西馬尼園出賣了耶穌（[約6:71, 13:2, 26](#)）。
8. 撒馬利亞的術士（常被稱為行邪術的西門），他在當地享有很高的聲望。他因看見由傳道人成為執事的腓利所行的神蹟奇事而感到驚訝，並隨眾人受洗歸信。他試圖以金錢換取聖靈的恩賜，激怒了彼得，受到嚴厲的斥責（[徒8:9-24](#)）。因這件事，英文中「買賣聖職」（simony）一詞由此而來，指的是買賣教會職位，或從任何神聖事物中牟取暴利。
9. 約帕的硝皮匠。彼得在他家住了多日（[徒9:43, 10:6, 17, 32](#)），彼得在西門家的屋頂上看到天上降下一塊大布，裡面有被猶太律法禁止食用的動物和鳥類（[10:15](#)）。彼得後來認識到這異象是為了預備他同意向外邦人傳福音（[28-29節](#)）。

西納

一位律師，保羅請提多在他在克里特旅行時幫助他（[多3:13](#)）。

希伯來文

猶太人的語言。在舊約聖經中，希伯來一詞並未用來指其語言本身，不過新約聖經則有這樣的用法。在舊約聖經裡，「希伯來」是指使用這語言

的人或民族。語言本身則被稱為「迦南的方言」（[賽19:18](#)）或「猶大的話」（[尼13:24](#)）。

概述

- 起源與歷史
- 語言家族
- 特徵
- 希伯來文字與語法
- 文體
- 遺產

起源與歷史

在中世紀時代，人們普遍認為希伯來文是人類的原始語言。甚至在美洲殖民時期，希伯來文仍被稱為「萬語之母」。然而時至今日，語言學研究已推翻這一理論。

希伯來文實際上是迦南眾方言之一，與腓尼基文、烏加里特文（Ugaritic）和摩押文並列。其它迦南方言（如亞捫文）也曾存在，但所留下的銘文不足以作學術研究。這些方言在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之前，就已經在當地使用。

直到大約1974年，已知最早的迦南文見證，來自公元前14至15世紀的烏加里特（Ugarit）和阿瑪爾那（Amarna）文獻。在更早的埃及文獻中，也出現過一些迦南文的詞語與片語，但迦南文的起源一直未能確定。然而，在公元1974年至1976年間，考古學家在敘利亞北部的馬爾迪赫遺址（Tel 1 Mardikh，古代的以巴拉〔Ebla〕）挖掘出近17 000塊泥板，這些泥板是用一種先前未知的閃族文方言書寫的。由於這些泥板可能可追溯至公元前2 400年（甚至更早），許多學者認為這語言可能就是孕育出希伯來文的「古迦南文」。到1977年，雖然又發掘出1000塊泥板，但正式公開發表研究結果的，只有大約100件以巴拉銘文。語言在漫長的歷史進程中往往會發生變化，例如阿爾弗雷德大帝（Alfred the Great）時期（公元九世紀）的英文，對現代的英文使用者而言幾乎就像外語。希伯來文也不例外，但它與其它閃族語言一樣，在數世紀間保持驚人的穩定性。像底波拉之歌（[士5章](#)）這樣的詩歌，往往保留了語言最古老的形式。後來在這個語言的悠久歷史中出現變化，則可見於一些古老的詞彙（通常保存在詩歌語言

中) 和文體風格上的差異。例如，約伯記就比以斯帖記更具有古老的文體風格。

在舊約聖經的時代，顯然存在著不同的希伯來文方言，這從「示播列 (shibboleth) / 西播列 (sibboleth)」([士12:4-6](#)) 一詞的發音可以看出來。約旦河東的以色列人似乎把開頭的字母發成強烈的sh音，而住在迦南地的則發成單純的s音。學者也辨認出希伯來文中一些特徵，由此可以反映了這地區的南北差異。

語言家族

希伯來文屬於閃族語系；這一語系的語言分布範圍很廣，從地中海地區直到幼發拉底河谷以東的山地，從北方的亞美尼亞（土耳其）一直延伸到阿拉伯半島的南端。閃族文可分為三大類：南部語支（阿拉伯文、衣索比亞文）、東部語支（亞喀得文）以及西北語支（亞蘭文、敘利亞文和迦南文——包括希伯來文、腓尼基文、烏加里特文和摩押文）。

特徵

希伯來文與其它早期的閃族文字一樣，更著重觀察而非反思。也就是說，它一般是按照事物的外在現象來描繪，而不是分析其內在的存在或本質。它會注意結果，但不會順著連串因果關係去追溯。

希伯來文生動、簡潔與直白，因此極難完全翻譯出來。它的文字出奇地精煉而直接。例如，[詩篇二十三篇](#)只有55個詞語；但大多數譯本需要大約兩倍的字數來翻譯。前兩行（以下用斜線分隔原來的希伯來文詞語）是：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我必／不致缺乏

因此，四個希伯來文詞語卻需要十四個中文單字才能譯出。

希伯來文不會為思想上的細微差異，而創造獨立和明確的表達方式。有人曾說過：「閃族人就像是採石場，提供粗糙的大石塊；而希臘人則將它們修飾、打磨，並併合起來。前者貢獻了宗教，後者貢獻了哲學。」

希伯來文是一種具象的語言，它不只是描述過去，而是用文字把過去描繪出來。不單是呈現靜態的景象，而是展示一幅動態的全景畫，彷彿使事件的進程在讀者心中再度上演。（注意聖經頻繁

使用「看哪」這個詞，這是希伯來文的表達方式，並延續到新約聖經。）像「他起來，進了」、「他開口說」、「他舉目觀看」和「他放聲大哭」這些常見的希伯來式表達，都展現了希伯來文生動具象的力量。

舊約聖經中許多深奧的神學表達，都與希伯來文字和語法緊密相連。甚至連神最神聖的名字「雅巍」(Yahweh，和合本譯為耶和華)，都直接與希伯來文的「存在」這個動詞相關（或可能與「使之存在」有關）。舊約聖經中許多人名與地名，往往要求讀者具備基本的希伯來文知識，才能最準確地理解。

希伯來文字與語法

字母與文字

希伯來文字字母共有22個子音；母音符號是在語言歷史的後期才被設計並加上去的。這套字母的起源尚不確定。已知最早的迦南字母例子，出現在公元前十四世紀烏加里特的楔形字母中。

舊式的字體被稱為腓尼基文或古希伯來文字，它是希臘字母以及其它西方字母的前身。今日希伯來文聖經所使用的文字（亞蘭文，或稱方塊字體），是在以色列人被擄到巴比倫之後（公元前六世紀）才開始流行的。這種古老字體在初期基督教時代仍偶爾使用，例如出現在錢幣上，或用來書寫神的名字（如在死海古卷中）。希伯來文一向是由右向左書寫。

子音

腓尼基文和摩押文的迦南字母共有22個子音，較早期的迦南文（如烏加里特文所反映的）則有更多子音。阿拉伯文也保留了一些古迦南子音，這些古迦南子音曾在烏加里特文出現，但在希伯來文中已經消失。

母音

在原始的希伯來子音文字裡，母音僅由作者或讀者自行理解。依照傳統和上下文，讀者會自行補上需要的母音，就像英文縮寫的做法那樣（例如bdg. 代表building；blvd. 代表boulevard）。公元70年，國覆亡之後，猶大人分散各地，耶路撒冷被毀，使希伯來文成為一種「死語」，不再廣泛使用。隨著傳統發音與理解可能逐漸失落，猶大文士便覺得有必要將母音讀音固定下來。

首先，他們加上了稱為「閱讀之母」 (*matres lectionis*) 的母音字母。這些本是子音，卻被特別用來標示長母音。死海古卷顯示，這種做法在基督教時代之前就已出現。

後來（大約在公元五世紀），一批被稱為馬索拉學者 (Masoretes) 的文士，為了標示短母音而加上母音符號。在不同的時期與地區，至少會使用過三種不同的母音符號系統。今日所用的經文，採用的是馬所拉學者在提比哩亞所發展出來的系統。這些母音可長可短，以點或橫線標在子音的上下來表示。某些點與橫線的組合則用來表示極短的母音讀音，也稱為「半母音 (half-vowels)」。

連接

希伯來文會把許多在西方文字中分開書寫的詞連接在一起。一些介詞 (be-, 「在」；le-, 「到」；ke-, 「像」) 會直接加在它們所修飾的名詞或動詞之前，定冠詞 ha- 「這」和連接詞 wa- 「和」也是如此。代名詞則多以後綴的形式出現，用來表示所有格或受格。同一個詞語可以同時有前綴與後綴。

名詞

所有希伯來文詞彙都屬於陽性或陰性，沒有中性。無生命的事物也可能是陽性或陰性，取決於詞的構成或性質。通常，抽象的概念或表示群體的詞是陰性的。名詞由詞根派生，可以透過改變母音，或在詞根前後加上詞綴而形成。與希臘文和許多西方文字相反，複合名詞並不是希伯來文的特徵。

希伯來文複數的組成，是在陽性名詞後加上-im (如撒拉弗 [seraphim]、基路伯 [cherubim])，以及在陰性名詞後加上-oth。

三種原有的詞尾變化—主格、屬格與受格，在希伯來文的發展過程中已經消失。為了彌補格位變化的缺乏，希伯來文使用各種其它標記方式：間接受格用介詞le-「到」來表示；直接受格則用受格標誌，eth；屬格關係則是將前一個詞置於「構成狀態」（即縮短形式），然後再接屬格。

形容詞

希伯來文的形容詞相對貧乏。「兩顆心」（譯註：和合本譯為心口不一）在原文中其實是「心和心」（[詩12:2](#)）；而「兩樣的法碼」在原文裡是

「石頭和石頭」（[申25:13](#)）；「王室」在原文中則是「國度的種子」（[王下11:1](#)）。

希伯來文裡現存的形容詞，並沒有比較級或最高級。比較關係是用介詞「從」來表達的。例如，「比你更好」在原文裡直譯是「好從你」。「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直譯是「蛇狡猾從一切的活物」（[創3:1](#)）。至於最高級，則透過幾種不同的方式來表達。「最深」直譯是「深，深」（[傳7:24](#)）；「最好的歌」直譯是「歌中之歌」（參「萬王之王」）；「至聖」則直譯為「聖哉！聖哉！聖哉！」（[賽6:3](#)）。

動詞

希伯來文的動詞是由詞根構成，通常由三個字母組成。從這些詞根，可以透過改變母音或在前後加上詞綴，產生各種動詞形式。詞根的子音提供語義的骨幹，使語意維持穩定，這是西方文字少見的特徵。母音則相當靈活，讓希伯來文具有相當大的彈性。

希伯來文的動詞用法，並不是以精確界定時態為特徵。希伯來時態（特別是在詩歌中）大多依上下文決定。希伯來文有兩種時態形式：完成式（表示已完成的動作）和未完成式（表示未完成的動作）。未完成式帶有相當的模糊性，它既可以表示直說語氣 (indicative mood, 現在、過去、未來)，也可以表示命令語氣 (imperative)、願望語氣 (optative)，以及祈使語氣 (jussive) 或勸勉語氣 (cohortative)。完成式的一種特殊用法被稱為「預言完成式 (prophetic perfect)」，就是用完成式來表達未來的事件，因其必然會成就，所以被當作已經發生來表達（例：見[賽5:13](#)）。

文體

詞彙

大多數希伯來文字根，最初都表達某種具體的動作或自然事物。「決定」這個動詞原意是「切斷」；「正直」原意是「筆直」；「尊貴」原意是「沉重」。

抽象名詞並不符合希伯來文的特質；例如，聖經希伯來文中沒有「神學」、「哲學」或「宗教」這樣的專門詞彙。知識或神學概念往往用具體詞語來表達。「罪」這個抽象的概念，在希伯來文裡會用「偏離正路」或「彎曲」或「叛逆」或「過犯」（「跨越界限」）等詞來表示。「心」或

「肺腑」代表思想或理智，「心腸」則代表情感或憐憫（見賽63:15）。希伯來文中的其它具體詞彙還包括：「角」表示力量或威勢；「骨頭」表示自我；「種子」表示後裔。某種心理特質往往透過身體的一部分來描繪，好像那是最合適的具體呈現。「膀臂」或「手」代表力量；「鼻孔」代表怒氣；「變了臉色」表示不悅；「臉發光」表示蒙悅納；「說」則表示思考。

有些譯者試圖用同一個英文詞語來對應某個希伯來文詞語，但這樣往往造成嚴重問題。因為同一個希伯來文詞語，在不同經文中的確切語意層次，會有很大分歧。單一字根常常因用法與上下文而展現多種意思。例如，「祝福」這個字有時也可以表示「咒詛、問候、恩待、讚美」；「審判」也可以用來指「公義、裁決、刑罰、律例、職責、習俗、方式」。「力量」或「能力」也可以表示「軍隊、品德、價值、勇氣」。

事實上，希伯來文會出現進一步的歧義的原因，是某些希伯來文字母原本代表兩個不同的子音，但在語言演變過程中，這兩個子音已經合併。結果是，表面上看似相同的兩個詞語，實際上可以追溯到兩個不同的詞根。英文裡也有類似的現象，例如「鱸魚 (bass)」（一種魚）與「低音歌手 (bass)」（一位歌手）。

語法

希伯來文的句法相對簡單。它很少使用從屬連接詞 (subordinating conjunctions, 例如「如果」、「當」、「因為」等)；句子通常是用一個簡單的連接詞「和」來串聯。英文譯本往往試圖表達經文中句與句之間的邏輯關係，即便原文並不總是清楚。例如，在創世記一章2節至三章1節中，56節經文中有53節以「和 (and)」開頭（譯註：和合本沒有採取這種做法），但有英文譯本將該連接詞翻譯為「然後 (then)」 (1:3)、「所以 (so)」 (27節)、「所以 (so)」 (2:1) 和「反而 (instead)」 (6節)。

希伯來文的文體因大量使用直接對話而顯得生動。敘述者不僅僅是說「某人說了什麼……」（間接講述），而是讓人物自己開口說話（直接講述），這樣的手法，能幫助讀者反覆閱讀之後，仍能保持新鮮感。

詩歌

希伯來詩歌使用各種修辭手法，其中一些—例如諧音 (assonance)、頭韻 (alliteration)、離合詩 (acrostics) —只有在原文中才能充分欣賞。但最重要的特徵是平行，即使在英文翻譯中也同樣明顯。在眾多可能的平行形式中，常見的有四類：(1) 同義 (synonymous)，重複的形式，用不同的詞句表達相同的意思；(2) 對立 (antithetic)，對照的形式，用相反的思想彼此對立；(3) 補充 (completive)，後一句補全前一句的意思；(4) 漸進 (climactic)，後一句在遞進平行中，拾取前一句的元素並加以重複。許多其它形式的平行，也使希伯來詩歌更為豐富多采。平行的變化堪說無窮無盡。

比喻

希伯來文充滿各種生動的修辭，都反映希伯來民族的性格與生活方式。英文文學中一些看似奇特卻廣為人知的表達，其實就源自希伯來文的風格，例如「眼中的瞳人 (apple of his eye)」（申32:10；詩17:8；箴7:2；亞2:8）和「牙皮 (skin of my teeth)」（伯19:20）。一些別具特色的希伯來式表達，很難直接轉譯成英文，例如「揭開耳朵 (to uncover the ear)」，意思是「指示、啟示 (to disclose, reveal)」。也有一些較為熟悉的，如「硬著頸項 (to stiffen the neck)」表示「頑梗，悖逆 (to be stubborn, rebellious)」；「側耳 (to bend or incline the ear)」表示「仔細聆聽 (to listen closely)」。

遺產

英文以及其它許多現代文字，都受希伯來文影響而變得更加豐富。英文裡甚至包含了一些來自希伯來文的「借詞 (loan words)」，其中有些影響極為廣泛（阿們 [amen]、哈利路亞 [hallelujah]、禧年 [jubilee]）。許多希伯來文的人名或地名至今仍在現代語言中使用，如大衛 (David)、約拿單 (Jonathan)／約翰 (John)、米利暗 (Miriam)／馬利亞 (Mary)、伯利恆 (Bethlehem，美國就有數個城鎮以此為名）。

許多常見的希伯來式表達也無意識地被吸收到英文的修辭中，例如「洞口 (mouth of the cave)」、「地上 (face of the earth)」。一些比喻，如「伊甸東邊 (east of Eden)」，更被用作書籍與電影的名稱。

希臘，希臘人

希臘，希臘人

聖經中提到希臘及希臘人的地方，往往含義不甚清楚。在《舊約》中，有些經文將希臘或希臘人稱作「雅完（Javan）」或「雅完的子孫」。雅完是雅弗的第四個兒子，雅弗出現在創世記第十一章的「列國表」中。正以色列（Israel）這個名字來自雅各（Jacob）一樣，雅完（Javan）這個名字也用於雅各的後裔。

根據聖經對雅完和他兒子的記載，可以看出他們居住在希臘地，就是希臘人（[代上1:5, 7](#)；[賽66:19](#)；[結27:13](#)）。但以理書甚至提到亞歷山大大帝的帝國，這進一步證明「雅完」（Javan）就是指「希臘」。當猶太學者將希伯來聖經翻譯成希臘文（即七十士譯本）時，他們經常直接用「希臘人」（Greek）來取代「雅完」這個字。這種情況可以在但以理書八章21節；十章20節；十一章2節；和撒迦利亞書九章13節、約珥書三章6節等經文中看到。

在新約中，「希臘人」一詞有時特別指希臘化猶太人，即居住在希臘化（講希臘文）的城市的猶太人（[徒6:1, 9:29, 11:20](#)）。在約翰福音十二章20節、使徒行傳十四章1節和十六章1至3節中，這個詞似乎特指希臘人。但新約中「希臘人」一詞通常被用來指「非猶太人」。猶太人僅將人分為猶太人與非猶太人，因此該詞幾乎等同於「外邦人」（[羅1:16, 10:12](#)；[林前1:22、24](#)；[加2:3, 3:28](#)）。

有時，英文Greek一詞指的是希臘文（[約19:20](#)；[徒21:37](#)；[啟9:11](#)）。將「希臘人」這個詞用於敘利腓尼基婦女（[可7:26](#)）可能帶有文化意義。使徒行傳提到希臘人出現在會堂中作為旁觀者，這些人是不是真正的希臘人，尚不確定（[徒14:1, 17:4, 18:4](#)）。

地理

古希臘的核心地區位於巴爾幹半島南端，但講希臘文的人分布於愛琴海的島嶼、小亞細亞西部、意大利南部和西西里。

希臘文化的興起

波斯戰爭結束後（公元前497年），雅典進入了一個輝煌時期。當時雅典重建，並加強港口比雷埃

夫斯（Piraeus）的防禦。當雅典公民採取由人民全面統治的方式時，社會一度面臨混亂，但在傑出的領袖伯里克利（Pericles）的領導下，雅典得以回復穩定，迅速重現昔日的光輝。

在雅典衛城上建造了宏偉的建築，尤其是帕德嫩神廟（Parthenon，獻給雅典的女神雅典娜）。雅典通過德利安聯盟（Delian League）的貢獻積累財富，並發展出強大的海上實力。

雅典是眾多群體的家園，包括：

- 奴隸
- 工匠
- 匠人
- 外邦商人
- 藝術家
- 詩人
- 哲學家
- 教師
- 演員
- 運動員
- 科學家
- 醫生
- 歷史學家
- 宗教教師
- 軍事和海軍專家

公元前五世紀至四世紀初，雅典誕生了許多偉大的作家，包括：

- 劇作家如艾斯奇勒斯 (Aeschylus) 、索福克勒斯 (Sophocles) 歐里庇得斯 (Euripides)
- 歷史學家如修昔底德 (Thucydides) 和希羅多德 (Herodotus)
- 哲學家如蘇格拉底 (Socrates) 、柏拉圖 (Plato) 和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偉大的藝術和建築在這個時期蓬勃發展。這是一個在藝術、思想、文學和建築方面取得輝煌成就的黃金時代。

希臘化時代

雅典的力量與影響力在公元前四世紀末開始衰落。馬其頓的腓力 (Philip of Macedon) 懷著建立帝國的野心向西推進。到公元前338年，雅典和底比斯均被擊敗，希臘統一為馬其頓帝國。腓力於公元前336年遭暗殺，但他的兒子亞歷山大 (Alexander) 繼承父業。亞歷山大受過雅典傳統教育，在其短暫的一生中完成了父親的事業。他在公元前323年去世之前，征服了波斯並進軍至印度的旁遮普 (Punjab) 地區。

最終，亞歷山大控制的版圖從高加索地區 (the Caucasus, 黑海和裡海之間的山區) 延伸至利比亞沙漠，甚至包括衣索匹亞邊境。亞歷山大去世後，廣闊的領土被他的四名將軍瓜分。在經過一些調整後，三個主要的分區成形：托勒密 (Ptolemy) 統治埃及；小亞細亞、敘利亞和東方由塞琉古 (Seleucus) 接管；馬其頓則歸於安提哥諾斯 (Antigonus)。

希臘地區最終完全落入羅馬人的控制之下。公元前198年，羅馬人進入希臘地區，並在隨後幾年間建立了羅馬行省，如亞該亞 ([徒18:12](#))。基督徒在公元一世紀將福音的信息傳播到這個由羅馬統治的希臘化世界。

巴勒斯坦的希臘人

考古挖掘顯示，巴勒斯坦與愛琴海地區之間的聯繫持續了數個世紀。

從青銅器時代中期（早期聖經先祖的時代），一些遺址發現了米諾安中期 (middle Minoan II) 的陶器。非利士人在公元前13世紀是海上民族的一部分，他們定居於巴勒斯坦沿海地區，發展出

自己的文化，留下了大量的陶器。在公元前1370年至1200年間，各種來自愛琴海和小亞細亞西部的民族到達巴勒斯坦。

邁錫尼 (Mycenaean) 陶器是常見的文物。此外，公元前六世紀的阿提喀 (Attic) 黑繪陶器顯示出希臘人的存在，而約公元前530年至300年間的阿提喀紅繪陶器也有實例。

阿提喀拉克馬 (Attic drachmas) 的仿造銀幣來自同一時期。隨著希臘化的興起，希臘的影響力不斷增強，最終托勒密 (Ptolemaic) 王朝和西流古 (Seleucid) 王朝統治巴勒斯坦。陶器遺物和建築特徵反映了希臘在巴勒斯坦的影響，這種影響延伸至整個黎凡特 (Levant) 地區。

隨著羅馬的到來，這些影響繼續存在。希臘文是商業的語言。新約聖經是用普通人使用的希臘文寫成的。羅馬時代出土了大量種類繁多的希臘文銘文。

另見 亞歷山大#1；亞歷山大； 希臘化；希臘化猶太人；猶太教。

希臘文

希臘人的語言。

希臘文是一種美麗、豐富且精緻的溝通工具，也是一種適合深入思考和宗教上虔誠表達的合適工具。在古典時期，希臘文是世界上最偉大的文化之一。在那個文化繁榮的時期，語言、文學和藝術得以蓬勃發展，超越了戰爭的影響。希臘人的思想專注於美的理想，而希臘文在哲學對話、詩歌以及莊嚴的演說中，反映出了這種藝術性。

希臘文也以力量和活力為著稱，具備多樣性和顯著的表達效果。它是一種辯論的語言，擁有能夠深入探究和澄清現象的詞彙和風格，而不僅僅是講述故事。古典希臘文從少數詞根中精心發展出許多形式，其複雜的句法結構允許通過精細的詞語排列來表達微妙的意義。

古代歷史

雖然希臘文的前身不明，但可稱為古希臘文前身的最早痕跡出現在邁錫尼 (Mycenae) 和米諾安 (Minoan) 文獻中（公元前1400–1200年），這些文獻使用三種不同的文字：米諾安象形文字 (Minoan hieroglyphic, 最早)、線形文字A和線形文字B (最晚)。線形文字B通常被視為「前希臘

文 (pre-Greek)」，是用音節 (syllabic) 文字書寫的，音節文字是一種在克里特島和希臘本土的泥板 (clay tablets) 上發現的。

邁錫尼文明和文字在多利安人 (Dorian) 入侵 (公元前1200年) 時突然終結，文字書寫似乎中斷了數個世紀。後來，大約在公元前八世紀，希臘文以另一種不同的文字形式出現。這種文字的基礎想必是從腓尼基人那裏借來的字母表，並經過調整以適應希臘語音系統和書寫方向。希臘文最初是從右到左書寫的，就像西閃族 (West Semitic) 語系的語言一樣，接著採用了從前至後的往返書寫形式，最後改為從左到右書寫。在古風時期 (archaic period, 公元前8至6世紀) 出現了幾種方言：多利安、伊奧尼亞 (Eonian)、亞該亞 (Achaean) 和伊奧里斯 (Aeolic)。

在古典時期 (公元前5至4世紀)，希臘文化在文學和藝術上達到了頂峰。古典 (或雅典) 希臘文以語法的精妙和語助詞 (短小、無詞形變化的詞類，通常無法翻譯) 的表達方式著稱。隨著雅典城在文化和政治上的崛起，雅典方言的聲望也隨之提升。隨著馬其頓的征服，雅典希臘文結合了來自其它方言 (尤其是愛奧尼亞 [Ionic] 方言) 的影響，成為東地中海地區的國際語言。

希臘化和通用希臘文方言

亞歷山大大帝的征服促進了希臘語言和文化的傳播。區域方言大多被「希臘化」或被「通用希臘文」 (Koine, 意為「通用」) 取代。通用希臘文是一種方言，通過數千個反映日常生活各個方面的銘文得以保存並傳承。通用希臘文方言增加了許多白話 (vernacular) 表達，使其比雅典希臘文更具國際化。簡化語法也更適合全球文化。這種新語言反映了簡單而通俗的語言風格，成為商業和外交的通用語言。隨著希臘語言從古典希臘文演變為通用希臘文，它失去了許多優雅和細膩的語義層次。然而，它仍然保留了力量、美感、清晰度和邏輯修辭的特徵。

值得注意的是，使徒保羅用希臘文而不是拉丁文寫信給羅馬的基督徒。當時的羅馬帝國在文化上幾乎是一個希臘世界，除了政府事務外，希臘文依然是主要語言。

七十士譯本

在基督降生之前的幾個世紀，地中海東部不僅經歷了希臘化，還受到閃族化的影響。這兩種影響都體現在舊約的希臘文翻譯中。

將希伯來經文翻譯成希臘文是一個劃時代的事件。七十士譯本 (最早的希臘文舊約譯本) 後來對基督教思想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希伯來作家使用希臘文的一個必然結果是，希臘精神和希臘思維形式影響了猶太文化。猶太人很快從豐富且精緻的希臘詞彙中，汲取了一些超出希伯來文術語範疇以外的思想表達方式。在這部由希臘文使用者翻譯的舊約中，某些舊有的希臘文表達方式也獲得了新的延伸意義。

希臘文舊約在基督教思想的發展中非常重要。七十士譯本中希臘文詞語的用法，經常成為理解新約中詞義的關鍵。有時新約中出現的「猶太希臘文」方言，反映了字面上非常直譯的舊約經文；而在其它情況下，新約對舊約經文的翻譯則相對自由。

新約希臘文

雖然大多數新約作者是猶太人，但他們都是用希臘文寫作，希臘文是當時的通用語言。此外，使徒約翰似乎熟悉一些希臘哲學，這影響了他的寫作風格。約翰使用「道」 (希臘文logos) 來指基督 ([約1:1](#))，以及其它幾種抽象的表達方式。約翰可能受到了埃及的中心亞歷山大的影響，在那裡，希臘哲學和希伯來學問以一種獨特的方式融合在一起。

使徒保羅也熟悉希臘作家 ([徒17:28](#); [林前15:33](#); [多1:12](#))。因此，保羅的語言不僅受到了希伯來先知和學者的影響，也受到了希臘演說家和哲學家的影響。

關於耶穌到底說的是哪種希伯來文或亞蘭文，仍有爭議，但耶穌也可能會說希臘文。事實上，福音書最初是以希臘文寫成的。這些希臘文記錄了耶穌的教導和作為，為福音在希臘文化中傳播鋪平了道路。

基督教作家使用的通用希臘文具有莊重和克制的特質，既不像某些古典作品那樣矯揉造作和賣弄學問，也不像口語通用希臘文那樣瑣碎和粗俗。

在聖經的上下文中，希臘文詞語具有更豐富、更具靈性的意義。受到簡單而生動的閃族風格的影響，新約並不是以某種「聖靈 (Holy Ghost)」語言 (如一些中世紀學者所認為的那樣) 寫成的，而是用通用希臘文寫成的，主要是由以閃族思維為主的作者所寫。公元20世紀初，在埃及出土的數萬份蒲草紙抄本提供了與聖經語言相似的詞

彙和語法，揭示了它是那個時代語言結構的一部分。然而，新約希臘文仍然是「自由的」，經常創造出自己的成語。基督教作家通過引入新的表達方式來傳達關於耶穌基督的信息，從而影響了希臘人的思想。

閃族影響

由於新約希臘文結合了希伯來思想的直接性和希臘文表達的精確性，使希臘文的微妙精緻經常能夠解釋希伯來概念。閃族影響在福音書、啟示錄和雅各書中最為明顯，而路加福音和希伯來書則展現出更典型的希臘寫作風格。新約書信融合了希伯來的智慧和希臘辯證哲學，而新約中的講道結合了希伯來先知的信息和希臘的演說力量。

除了直接引用和影射七十士譯本外，新約希臘文在許多方面也顯示出普遍的閃族影響。例如，新約希臘文的語法包含許多閃族風格的表現形式。

詞彙

希臘文新約的詞彙豐富且足以傳達作者所希望的細微含義。例如，新約使用兩個不同的詞來表示「愛」（兩種愛），兩個詞來表示「另一個」（同類的另一個，或不同類的另一個），以及幾個詞來表示各種知識。值得注意的是，有些詞語被省略了，例如情愛 (*eros*, 第三種愛) 和當時希臘文化中常用的其它詞語。

此外，希臘文詞語在福音的語境中經常賦予新的含義，這源於新教義與崇高道德的結合。作者毫不猶豫地以新的方式使用「生命」、「死亡」、「榮耀」和「忿怒」等詞來表達新的思想。有時候，一個詞的字面意思幾乎完全消失，例如當作者使用「水」、「洗滌」和「洗禮」來指基督的屬靈潔淨大能。新約詞彙還包含僅在希臘文舊約中出現的詞語，例如「割禮」、「偶像崇拜」、「詛咒」、「散居」和「五旬節」。來自希伯來文或亞蘭文的外來詞包括：哈利路亞和阿門（希伯來文），以及阿爸、瑪門、和各耳板（亞蘭文）。

因此，為了理解新約詞語的含義，古典希臘文詞典是有幫助的，但並不足夠，還需要了解這些詞在希臘文舊約、希臘化時期的著作以及日常生活語言中的使用方式。蒲草紙文獻提供了許多關於新約聖經詞語意義的例證。例如，希臘文的「捐錢」一詞（[林前16:1](#)），曾一度被認為僅限於新約使用，但在蒲草紙文獻中常見到相同意義的用

法。許多根據古典希臘文定義的希臘詞彙，經過蒲草紙文獻的研究，已被賦予更為精確的意義。

語法

如同其它印歐語系的語言一樣，希臘文詞語的意義會受到各種前綴和後綴的添加和變化的影響（這個過程稱為屈折變化 [inflection]）。雖然與古典希臘文相比，新約希臘文的屈折變化系統有所簡化，但它仍比許多語言具有更多的屈折變化。希臘文的意思因此比英文較不容易產生歧義。

與希伯來文相比，希臘文有中性、陽性和陰性。希臘文的介詞種類繁多且精確，在不同的上下文中具有多種含義。新約希臘文只使用了古典希臘文中約一半的質詞 (particles)。

希臘文的動詞系統，比希伯來文的動詞系統複雜得多，能夠表達即使在英文中也難以表達的細微意義。每個希臘文動詞有五個方面，語法學家稱之為時態、語氣、語態、人稱和數。

時態

希臘文的動詞時態主要與動作的類型有關，而不是像英文那樣與動作發生的時間有關。在希臘文中，有三種基本的動作類型：*持續的動作* (*durative*)，由現在時態、未完成時態和（有時）未來時態表達；*簡單的* (*simple*) 或瞬間的 (*punctiliar*) 動作，由不定過去時態 (*the aorist*) 和（通常）未來時態表達；以及*完成的動作*，由完成時態 (*Perfect tense*, 過去動作的結果持續到現在) 和過去完成時態 (*pluperfect tense*, 結果僅限於過去) 表達。

希臘文時態通常很難翻譯成英文；因為除了需要考慮動作的時間外，還要將動詞詞根的基本意義（例如是否需要賓語）與動作的類型巧妙地融合為一個單一的概念。

語氣

語氣表示應該如何理解動詞的動作。這個動作是真實的嗎？（使用直說語氣 [*the indicative mood*]）。這個動作是被某人要求的嗎？（使用命令語氣 [*the imperative mood*]）。這個動作取決於其它條件嗎？（使用假設語氣或期許語氣 [*the subjunctive or optative mood*]）。這個動作基本上是描述另一個實體的嗎？（使用分詞 [*a participle*]）。這個動作基本上是名詞性的嗎

? (使用不定詞〔infinitive〕)。在語法中，名詞性實詞 (substantive) 是指作為名詞功能的單詞或詞組；最後兩個例子嚴格來說不是語氣 (moods)，但語法學家通常會這樣使用。語氣給希臘作家提供了豐富的動詞表達選擇。

語態

動詞的語態描述了動作是向外 (active, 主動語態)、向內 (middle, 關身語態)，還是回到句子的主語 (passive, 被動語態)。

人稱

動詞的人稱告訴我們誰在做動作，是我（第一人稱）、你（第二人稱），還是其他人（第三人稱）。

數

動詞的數顯示動作是由一個人（單數）還是多於一個人（複數）執行。

風格

新約中使用希臘語包含了多種寫作風格。福音書尤其展現了閃族文的特徵。馬太福音使用的風格不如馬可福音那樣生動，在某些方面接近路加福音、使徒行傳、希伯來書、雅各書和彼得前書的風格。路加福音的風格與馬可福音和馬太福音的風格不同，顯得較為優雅。約翰福音的風格相當簡單，但包含許多閃族文的特徵。

在使徒保羅的書信中，風格上的差異也有所體現。他寫給帖撒羅尼迦人的信是最不具文學性且表達得最為直接。教牧書信（提摩太前後書、提多書）風格比其它大多數書信更接近通用希臘文—不那麼猶太化，也不那麼受七十士譯本影響。

希伯來書結合了優雅與猶太-希臘風格。雅各的書信雖然文化質量很高，但風格上不如希伯來書那麼細膩。彼得前書的風格不那麼優雅，強烈受七十士譯本的影響，因而反映了閃族文風格。

猶大書使用了較為莊重和深奧的措辭，並顯示出猶太風格的影響。彼得後書的高雅風格類似於猶大書，且更受七十士譯本的影響。

啟示錄的風格大致簡單，但在使用平行結構和重複方面顯示出相當大的閃族文的影響。語言學者已經在啟示錄的希臘文中發現了一些明顯的語法錯誤。

希律、希律家族

基督在世期間的政治統治者。基督出生時，正值大希律的統治時期。希律的兒子希律安提帕是加利利和比利亞的統治者，耶穌和施洗約翰主要在這些地區進行其大部份事工。正是這位統治者下令將施洗約翰斬首，並在基督去世前審判了祂。希律亞基帕一世是在使徒行傳十二章中教會的迫害者，希律亞基帕二世在保羅前去羅馬，接受凱撒審判之前，聽取保羅的證供（徒26章）。如果不了解希律王朝，就很難正確理解基督身處的時代。

概述

- 希律王朝
- 希律大帝
- 亞基老
- 安提帕
- 腓力分封王
- 亞基帕一世
- 亞基帕二世

希律王朝（公元前67–47年）

希律王朝在哈斯蒙尼（Hasmonean）家族王朝衰落、敘利亞和巴勒斯坦受羅馬統治期間，以及標誌國家衰落的內戰中，開始變得顯赫。我們對希律王朝的了解，大多來自歷史學家約瑟夫的著作：《猶太古史記》和《猶太戰史》。

大希律（公元前47–4年）

作為加利利的巡撫（公元前47–37年）

大希律在25歲時成為加利利的巡撫。雖然他因為迅速捕獲並處決盜賊首領以西結 (Ezekias)，而贏得羅馬和加利利猶太人的尊重，但許爾堪 (Hyrcanus) 的宮廷中人認為他太過強大，便捉拿他受審判。他獲無罪釋放後，隨即投靠大馬士革的敘利亞巡撫塞克斯圖斯凱撒 (Sextus Caesar)。他任命希律為柯里-敘利亞 (Coele-Syria) 的巡撫，於是開始參與管理羅馬政府在敘利亞的事務。他在一系列統治者治下，仍然身居此職，成功

徵稅和鎮壓各種叛亂。因此，公元前41年，安東尼在屋大維凱撒（Octavius Caesar）的統治下執政時，聽取許爾堪二世的建議，塞克斯圖斯任命希律和法撒伊勒（Phasael）為猶大分封王。

作王（公元前37–4年）

大多數學者將大希律的統治分為三個時期：（1）公元前37年到25年的鞏固時期；（2）公元前25年到13年的繁榮時期；（3）公元前13年到4年的內部動亂時期。

鞏固時期從他公元前37年即位開始，直到巴巴斯（Babas）的兒子去世為止，他們是哈斯蒙尼家族最後的男性代表。期間，他須面對很多強大勢力。

第一批反對者就是人民和法利賽人，他們反對他成為以上買人（Idumean）、半個猶太人，以及羅馬人的朋友。反對他的人受盡懲罰，而支持他的人則名成利就。

第二批反對者是支持安提哥諾斯（Antigonus）的貴族。希律處決了45名最富有的人，沒收財產並充公國有。

第三批反對者是哈斯蒙尼家族。希律面對的主要難題，是他的岳母亞歷山德拉（Alexandra）。她十分不滿，因為希律沒有任命另一位哈斯蒙尼家族成員，以取代許爾堪擔任大祭司職份，特別是她的兒子阿里斯托布魯斯（Aristobulus）。她寫信給克麗奧佩特拉（Cleopatra），請她慇懃安東尼，迫使希律撤換已任命的大祭司阿納內爾（Ananel），並由阿里斯托布魯斯取而代之。最終希律不堪壓力，在住棚節慶祝結束後，設計使阿里斯托布魯斯遇溺身亡，並使之看似意外。希律用鎖鏈鎖住亞歷山德拉，又派人看守她，以免她再帶來麻煩。

希律的第四個反對者是克麗奧佩特拉。當安東尼與屋大維爆發內戰時，希律想要幫助安東尼；但克麗奧佩特拉說服安東尼，讓希律與未有向她進貢的阿拉伯王馬勒古（Malchus）揮戈。她看到希律將要獲勝時，就命令她的軍隊幫助馬勒古，希望削弱雙方勢力直至崩潰，以便她一石二鳥。公元前31年，希律的領地發生一場如同災難的地震，他擊敗了阿拉伯人，重返家園。不久後，在公元前31年9月2日，屋大維在亞克興（Actium）海

戰中擊敗安東尼，安東尼和克麗奧佩特拉雙雙自殺。

希律統治的第二個時期是繁榮期（公元前25–14年），雖是輝煌和享樂的時期，但偶爾也會被動亂所打斷。根據約瑟夫記載，希律最崇高的成就，是始於公元前20/19年（猶太古史記 15.8.1），重建耶路撒冷的聖殿。拉比文獻稱：「未見過希律所建聖殿的人，就如未見過美麗的建築」（巴比倫塔木德：*Baba Bathra* 4a）。在此之前，他也建造了劇院、圓形劇場和人馬競技場。公元前24年，希律為自己建造了一座皇家宮殿，並建造或重建了大量堡壘和異教神廟，包括斯特拉托塔（Strato's Tower），後來正名為凱撒利亞。

這段時間，他對文化產生極大的興趣，並聚集了專研希臘文學和藝術的哲士。希臘修辭學家獲任命，成為國家最高職位，其中一位是大馬士革的尼古拉（Nicolas of Damascus），他是希律的哲學、修辭和歷史導師和顧問。在公元前24年末，他娶了瑪利暗（Mariamne），著名耶路撒冷祭司西門的女兒（下稱瑪利暗二世）。

期間，希律的統治深受人民愛戴。然而，他們對兩件事情感到不滿。首先，他引入五年一度的競技比賽，以此榮耀凱撒，違反猶太法律；其次，他建造劇院和競技場。除了少數特權人士外，臣民都須要宣誓效忠。此外，因害怕叛亂，他不允許自由集會。儘管如此，他採取懷柔政策，兩次減稅來籠絡人心（在公元前14年，他將稅務減少了四分之一）。

希律統治的第三個時期，顯然受到國內動亂的影響（公元前13–4年）。此時他已經娶了十位妻子。他的第一任妻子多利斯（Doris）只有一個兒子，名為安提帕特（Antipater）。他在娶瑪利暗一世時，休掉多利斯和放棄安提帕特，只允許他們在節日期間到訪耶路撒冷。他在公元前37年娶了瑪利暗一世，她是許爾堪的孫女，有兩個女兒和三個兒子。最小的兒子在羅馬去世，其餘兩個兒子在希律的統治中扮演了重要角色。在公元前24年末，他娶了第三任妻子瑪利暗二世，生了一個孩子，名為希律（腓力）。他的第四任妻子馬爾他斯（Malthace）是撒馬利亞人，育有兩個兒子，亞基老和安提帕。他的第五任妻子耶路撒冷的克麗奧佩特拉，是分封王腓力的母親。其餘五位妻子中，只有帕拉斯（Pallas）、法拉（Phaedra

) 和阿巴斯 (Elpsis) 為人所知，而她們不是這段歷史時期的重要角色。

亞歷山大和阿里斯托布魯斯，就是瑪利亞一世的兒子，是她的心肝寶貝。在他們各自結婚不久，希律家族內部的鬧劇便開始。希律的妹妹撒羅米和阿里斯托布魯斯的妻子貝勒尼基 (Berenice) 的母親，憎恨這兩個兒子，主要因為她想將他們的地位給予自己的兒子。希律決定召回被流放的兒子安提帕特，藉此讓亞歷山大和阿里斯托布魯斯知道，他有另一位王位繼承人。安提帕特便想到可以利用這個情況，設法獲得夢寐以求的王位。最終，品行欠佳的拉克代蒙的歐律克勒斯 (Eurycles from Lacedaemon) 自作主張，挑撥父王與兩個兒子之間的關係。不久，又有其他滋事者加入歐律克勒斯的行列。希律耐心耗盡，將亞歷山大和阿里斯托布魯斯關進監牢，任命安提帕特為繼承人。

為了謀朝篡位，安提帕特企圖毒死希律，這個陰謀卻以失敗告終，因為希律的兄弟費羅拉斯 (Pheras) 誤喝毒藥。希律將安提帕特關進監獄，並將此事報告給皇帝（約公元前5年）。此時希律患了絕症，立下了一份新遺囑，繞過了他的長子亞基老和腓力，因為安提帕特危言聳聽，使希律厭惡他們二人。他最終選擇了最小的兒子安提帕，作為唯一的繼承人。

就在這段時間，博士來到猶大，尋找猶太人的新生王。希律指示他們，找到這個孩子就要向他報告其下落。博士卻在夢中得到警告，沒有照辦，而是從另一條路返回家鄉。因為希律打算殺死耶穌，神警告約瑟逃往埃及，約瑟於是帶著家人離開伯利恆。不久，希律就下令，將伯利恆所有兩歲或以下的男孩趕盡殺絕。

希律身患重病，病情每況愈下。在得到羅馬政府許可，允許處決安提帕特時，他便立即執行。他再次修改遺囑，讓亞基老成為猶大、以土買和撒馬利亞的分封王，安提帕成為加利利和比利亞的分封王，腓力成為加利利東方地區的分封王。在安提帕特被處決的第五天，希律於公元前4年的春天在耶利哥去世。人們都擁戴新王亞基老。

亞基老（公元前4年-公元6年）

亞基老生於公元前22年，是大希律和馬爾他斯（撒馬利亞人）的兒子。亞基老一生面對林林總總的問題。他曾鎮壓一場因報復所致的革命，因為其父希律曾經殺人；亞基老在鎮壓期間，殺了三千人，因此，他的統治在開始時已經並不順利。在公元前4年的五旬節，另一場叛亂爆發，持續了大約兩個半月，期間聖殿的柱廊被焚燒，庫房被羅馬人掠奪。這場動亂蔓延到猶大的鄉村，波及加利利和比利亞。

亞基老以強硬手段對待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猶太戰史 2.7.3），福音書對此加以證實。當約瑟從逃往埃及，返回時得知亞基老正在統治猶大時，他害怕前去，又蒙神警告阻止；於是帶著嬰兒耶穌去了加利利（[太2:22](#)）。

亞基老的暴政，最終導致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派代表團到羅馬，正式向奧古斯都投訴。有趣的是，猶太人和撒馬利亞人本屬死敵，竟能在此事上合作，充份顯示出亞基老暴政的嚴苛程度。安提帕和腓力相繼前往羅馬投訴他，大概是不滿他作為巴勒斯坦的羅馬代表，卻毫無建樹。因此在公元6年，亞基老被罷黜，流放到高盧的維也納（現代的羅納河 [Rhône] 上的維埃納 [Vienne]，里昂的南方）。安提帕和腓力獲羅馬政府允許，繼續他們各自的統治，而亞基老的領土被削權，降格為由總督或地方長官統治的省份。

安提帕（公元前4年-公元39年）

安提帕是亞基老的弟弟，出生於公元前20年。他是在新約出現次數最多的希律黨人，因他統治加利利和比利亞，耶穌和施洗約翰主要在這兩個地方開展事工。

安提帕的領地在公元前4年五旬節開始發生叛變，因而陷入混亂。他即位後著手恢復秩序，重建被摧毀的部份，效仿他的父親大希律，建立了多個城市。賽弗里 (Sepphoris) 是他的第一個項目；它是加利利最大的城市，也是他的首都城市，直到他後來建造了提比哩亞。由於拿撒勒距離賽弗里的東南面只有四英里（6.4公里），因此，馬利亞的丈夫約瑟很可能受僱作為木匠（[太13:55](#)；[可6:3](#)），幫助那城市的重建工作。

在希律家族建造的12座城市中，提比哩亞是最重要的。這是猶太歷史上第一個以希臘城邦市政框

架建立的城市，為了紀念當時的皇帝提庇留（Tiberius）而建造的。在建造過程中，有一個墓地受到破壞，於是提比哩亞被猶太人視為不潔。安提帕向願意搬入城市居住的人，提供免費房屋、土地，以及首幾年免稅優惠。工程在公元23年竣工，安提帕視之為首都。

在基督教世界中，安提帕最為人所知的事件，是他將施洗約翰斬首（[太14:3-12](#)；[可6:17-29](#)；[路3:19-20](#)；猶太古史記 18. 5. 2. 116-119）。施洗約翰被斬首，是由一連串錯綜複雜串的家族事件所致。安提帕娶了亞哩達四世（Aretas IV）的女兒（名字不詳）。亞哩達四世是拿巴提人的王，奧古斯都可能鼓勵二人成婚，因為他主張以政治婚姻建立外交關係，穩定時勢。

大約在公元29年，安提帕前往羅馬旅行，途中探望他同父異母的兄弟希律腓力，腓力可能住在巴勒斯坦的沿海城市。安提帕愛上了希羅底，即腓力的妻子，她也是安提帕的姪女。希羅底很想成為分封王的妻子，同意在安提帕從羅馬回來後嫁給他，前提是她必須放棄與亞哩達女兒的政治婚盟，安提帕同意。亞哩達的女兒知道這件事後，便逃到父親那裡。此事不僅破壞了二人的政治婚盟，也是個人層面上的侮辱，因此導致亞哩達的報復。

安提帕和希羅底的婚姻顯然違反了摩西律法：禁止與兄弟的妻子結婚（[利18:16, 20:21](#)），除非是為了讓已故無子的兄弟留下子嗣而進行娶寡嫂婚（levirate marriage, [申25:5](#)；[可12:19](#)）。在這次情況中，腓力不僅有一個孩子撒羅米，而且腓力本人仍然活著。施洗約翰極力反對這個情況，安提帕因此將他下到監獄。希羅底對施洗約翰的指責演變成深仇大恨，囚禁他當然不能撲滅她的烈怒。她於是找到合適的時機，就是安提帕的生日，在比利亞的馬卡魯斯策劃了一場宴會。當她的女兒撒羅米為王跳舞時，安提帕衝動發誓，會應允她的要求，甚至是她王國的一半。王便答應撒羅米母親的要求，將施洗約翰的頭放在盤子上。安提帕立刻為自己草率承諾而後悔莫及，但為了在下屬面前保住面子，於是無奈同意這個要求。於是，約翰的事工在公元31或32年左右結束。

在福音書中，有三個特別時刻，同時提及安提帕和耶穌。

在耶穌的事工早期，安提帕聽到祂的事蹟，並可能語帶諷刺評論：耶穌是施洗約翰復活了（[太14:1-2](#)；[可6:14-16](#)；[路9:7-9](#)）。對安提帕來說，顯然耶穌的事工比約翰的更為出色，但因為害怕再次引起人民反感，所以不擬使用武力來促成會面。最終，耶穌從安提帕的領地撤退，兩人未能相會。

後來，隨著耶穌越來越受民眾愛戴，安提帕認為這是對自己權力的潛在威脅，便威脅殺死耶穌。因此，在耶穌最後一次前往耶路撒冷的旅程中，有些法利賽人警告他應該離開安提帕的領地以保安全（[路13:31-33](#)）。耶穌回應「那隻狐狸」說，他將繼續醫治和趕鬼的事工，維持一段時間；完成後，將前往耶路撒冷接受死亡。獅子和狐狸在古代文學中經常用作對比，耶穌基督是猶大的獅子，不會被狡猾的懦夫安提帕所脅迫。

兩人最後的一次相遇發生在公元33年，當時耶穌被安提帕審判（[路23:6-12](#)）。由於這事件僅有路加提及，一些學者認為它如同傳奇一樣。然而，我們應該記住的是，路加的寫作對象是提阿非羅大人，他可能是一位羅馬官員，所以他會特別留意這段經文中，彼拉多和安提帕之間的復和。

根據路加記載，當彼拉多找不到耶穌的過錯時，他把他送到安提帕（正在耶路撒冷慶祝逾越節）那裡。彼拉多因此脫離了尷尬的局面，此舉更微妙的原因，可能是彼拉多有意與安提帕和解。他們的關係自從加利利大屠殺（[路13:1](#)）開始，就一直相當地緊張，又因為彼拉多將作奉獻的盾牌帶入耶路撒冷，激起猶太人的忿怒（斐羅的致該尤書 [Philo's *Legatio ad Gaium* 299-304]）。當耶穌被帶到安提帕面前時，安提帕只是嘲笑他，然後把他送回彼拉多那裡。所以，這件事的主要政治成就是安提帕和彼拉多的復和。

分封王腓力（公元前4年-公元34年）

分封王腓力是大希律和耶路撒冷的克麗奧佩特拉的兒子，出生於公元前22年左右。按著希律的遺囑，腓力獲任命為分封王，統治高拉尼提斯（Gau

lanitis) 、奧拉尼提斯 (Auranitis) 、巴坦尼亞 (Batanea) 、特拉可尼 (Trachonitis) 和伊土利亞 (Iturea) ，這些地區都位於大希律領土的北部 ([路3:1](#)) 。他的臣民主要是敘利亞人和希臘人。因此，他是第一位也是唯一一位，在硬幣上印有自己肖像的希律王室成員。

他建造了兩座城市。首先，他重建並擴大了潘尼亞斯 (Paneas) ，並將其命名為凱撒利亞腓立比。在這裡，彼得認信耶穌是基督，並領受耶穌對教會的啟示 ([太16:13-20](#) ; [可8:27-30](#)) 。接著，他重建並擴大伯賽大，並將其更名為猶利亞 (Julias) 。在這裡，耶穌治好了盲人 ([可8:22-26](#)) ，又在附近曠野餵飽了五千人 ([路9:10-17](#)) 。

腓力不像他的兄弟那樣，具有政治野心；他的統治以平靜和忠誠的臣民見稱。當腓力於公元34年去世時，提庇留將他的領土併入敘利亞。當卡理古拉 (Caligula) 於公元37年成為皇帝時，他將這些領土給了亞基帕一世，希羅底的兄弟。

亞基帕一世 (公元37-44)

亞基帕一世是阿里斯托布魯斯的兒子（大希律和瑪利暗一世的兒子）和貝勒尼基的兄弟。他出生於公元前10年，是希羅底的兄弟。

亞基帕一世可能被視為希律家族中的害群之馬。他在羅馬求學時，生活放蕩，欠債纍纍，又成為卡理古拉的朋友，曾表示希望作王的是卡理古拉而不是提庇留。有人聽見這話並報告提庇留，於是是他被監禁。在監獄中待了六個月，直到提庇留去世。

卡理古拉登上王位後，釋放亞基帕，並賜他分封王腓力的領土、呂撒聶 (Lysanias) 領土的北部，以及王的頭銜。卡理古拉得到王的頭銜，引起妹妹希羅底的嫉妒，最終導致她丈夫安提帕被拉下王位。公元39年，亞基帕獲得安提帕所有領土和財產。

當卡理古拉於公元41年去世時，亞基帕討好新皇帝克勞第 (Claudius)，隨後克勞第將猶大和撒馬利亞併入亞基帕的領地，這片領地曾由亞基帕的祖父大希律所統治。

亞基帕一世在新約中出現，因他為了贏得猶太人的歡心，迫害早期教會 ([徒12:1-19](#)) 。他殺了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又囚禁彼得。當彼得獲天使釋放時，亞基帕處死了守衛。

亞基帕於公元44年在凱撒利亞去世。這一事件的記載既見於約瑟夫（猶太古史記 19.9.1.274-275；猶太戰史 2.11.5.214-215），也見於聖經。事件發生在凱撒利亞；亞基帕身穿閃閃發光的銀袍，當人們奉承他、稱他為神時，他突然被致命的疾病擊中，死得慘烈。他的女兒百妮基、瑪利暗和土西拉，以及兒子亞基帕倖存下來，當時他只有17歲。由於亞基帕二世年紀尚輕，他父親的領地暫時被劃為省份。

亞基帕二世 (公元50-100)

亞基帕二世是亞基帕一世和賽普勒斯 (Cypros) 的兒子。在公元50年，亞基帕二世的父親去世六年後，克勞第任命他為哈爾基斯 (Chalcis) 的王。

亞基帕二世掌管聖殿的庫房和大祭司的實權，因此可以任命大祭司。羅馬人會在宗教事務上諮詢他的意見，可能亦因如此，非斯都會請他在凱撒利亞聽取使徒保羅的證供（公元59年），當時他由妹妹百妮基陪同 ([使徒行傳25-26](#)) 。

在公元66年5月，巴勒斯坦革命開始（猶太戰史 2.14.4.284）。亞基帕試圖平息叛亂失敗後，他在整次戰爭期間（公元66-70年）與羅馬結盟。在此期間，尼祿自殺，新皇帝加爾巴 (Galba) 被謀殺，維斯帕先 (Vespasian) 成為皇帝。在向新皇帝效忠後，亞基帕與維斯帕先的兒子提多 (Titus) 留在一起，就是他負責這場戰爭（塔西圖的史記 (Tacitus' s History) 5.81）。在耶路撒冷淪陷後（公元70年8月6日），亞基帕可能在場，慶祝自己民族的滅亡。

此事以後，維斯帕先將新的領土併入到亞基帕的王國中，但我們不清楚是具體哪些領土。在公元79年，維斯帕先去世，提多成為皇帝。我們對亞基帕在此之後的統治所知甚少，只知道他曾寫信給歷史學家約瑟夫，讚揚他所著的《猶太戰史》，並購買一本（約瑟夫的生命 65.361-367；反駁阿皮安 1.9.47-52）。

塔木德暗示亞基帕二世有兩位妻子（巴比倫塔木德：論棚子〔Babylonian Sukkah〕 27a），但約瑟夫則沒有表示他有任何妻子或子女。相反，他因與妹妹百妮基的亂倫關係而聞名。他大約在公元100年去世。他的去世標誌著希律王朝的結束。

另見 希律黨人；猶太教。

希律黨人

福音書中提到的猶太黨派，與法利賽人一同反對基督，福音書中提到過三次，涉及兩個事件（一兩在加利利，另一兩在耶路撒冷）。在馬可福音三章6節中，當耶穌醫治枯乾手的那人後，法利賽人出去與希律黨人商議，圖謀如何除滅耶穌。在馬太福音二十二章16節和馬可福音十二章13節中，法利賽人和希律黨人聯手，試圖用關於是否應當納稅給該撒的問題來陷害耶穌。路加福音和約翰福音並未提及希律黨人。

問題出現在馬可福音八章15節，那裡提到「希律的酵」。另一種讀法是「希律黨人的酵」。然而，平行經文在馬太福音十六章6節中提到「撒都該人的酵」。這是否意味著撒都該人和希律黨人是同一群體？

馬太福音傾向於將宗教領袖標記為耶穌的對手，而馬可福音強調耶穌的對手是既有宗教勢力，也有政治勢力。那麼，馬太福音為何使用「撒都該人的酵」來代替馬可的「希律的酵」或「希律黨人的酵」呢？有些人推測，希律黨人是一個主要由撒都該人組成的政治黨派。有人認為他們與撒都該人是同一群體，還有人將他們與波伊圖斯人（Boethusian）混為一談，這個名字常與撒都該人互換使用。波伊圖斯人和撒都該人在神學上沒有區別，但撒都該人則效忠於希律家族，因此被稱為希律黨人。因此，希律黨人在政治上與希律家族有聯繫，在宗教上則與撒都該人有關聯。希律黨人與撒都該人一樣，是有影響力的貴族—巴勒斯坦的貴族階層。

然而，在耶穌時代，希律黨人和撒都該人之間的政治分歧不那麼明顯，因為希律安提帕斯與哈斯蒙尼王朝的希羅底結婚。希律黨人和撒都該人在政治上應該站在法利賽人的對立面，前者支持政府，而法利賽人則既反對哈斯蒙尼王朝也反對希

律家族。與此一致，馬太福音十交章12節和馬可福音八章15節將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希律黨人描繪為反對耶穌的敵對陣營。

總結來說，希律黨人也被稱為波伊圖斯派。在神學上與撒都該人一致，但在政治上，比撒都該人更傾向於支持希律家族。當法利賽人期待一個顛覆當前希律統治的彌賽亞國度時，希律黨人則努力維持希律王朝的統治。

另見 希律，希律家族。

希羅底

大希律和貝日麗斯（Berenice）的兒子亞里斯托布魯斯（Aristobulus）的女兒。生於公元前9至7年間，她的哥哥是希律王亞基帕一世。在公元前6年，當她還是一個嬰兒時，她就被她的祖父大希律許配給他自己和瑪利暗二世（Mariamne II）所生的希律腓力（Herod Philip）。希羅底是撒羅米的母親，撒羅米生於公元15至19年間。

希羅底和希律腓力住在猶大的海岸，可能在亞鎖都（Azotus）或凱撒利亞。公元29年，希律安提帕在前往羅馬的途中拜訪了希羅底（他的侄女）的住所。他們互相吸引，希羅底同意嫁給他，條件是他必須休掉他現在的妻子，即亞哩達四世（Aretas IV）—佩特拉的納巴泰王（the Nabatean king of Petra）—的女兒，。希羅底作為哈斯蒙尼家族的一員，不想與阿拉伯人，就是哈斯蒙尼家族的世仇共享家園。當亞哩達的女兒得知這個陰謀時，她秘密逃回她的父親那裡，希羅底和安提帕旋即結婚。這一事件是安提帕和亞哩達之間敵視彼此之始，最終導致亞哩達在公元36年對安提帕的戰爭中，擊敗了他。

施洗約翰公開譴責這段婚姻（太14:3-12；可6:1-29；路3:19-20），因為猶太律法禁止與兄弟的妻子結婚（利18:16, 20:21），除非是為了給已故無嗣的兄弟留下後代而進行的娶寡嫂婚（levirate marriage，申25:5；可12:19）。所以，在這種情況下，這是明顯的亂倫，因兄弟希律腓力仍然活著，還有一個孩子撒羅米。施洗約翰勇敢的譴責，導致在公元30或31年，安提帕將他打入監牢，然而，希羅底想要的不僅僅是讓他痛失自由而已。所以，可能是她安排在希律安提帕的生日中，讓她的女兒在他和他的官員面前跳舞。為

了表示感謝，希律安提帕承諾給撒羅米他王國的一半。希羅底要求將施洗約翰的頭放在盤子上，安提帕便如此行。

希羅底最後一次出現在歷史中，是捲入她的兄弟亞基帕一世與她的丈夫安提帕之間的陰謀。皇帝卡理古拉（Caligula）指定亞基帕一世為王，然而，安提帕長期以來一直渴望這個頭銜。在妻子的堅持下，安提帕前往羅馬為自己的利益辯護，但他失敗了，並被流放。雖然卡理古拉因為她是亞基帕的妹妹，所以不會懲罰她，然而，希羅底仍然忠心地跟隨安提帕流放異鄉。

另見 希律、希律家族。

洗禮

這個詞通常意味著「浸入」或「沉浸」，它代表一組用來表示宗教儀式中潔淨儀式的詞彙。在新約聖經中，洗禮成為進入基督教群體的儀式。它在神學上的解釋為與基督同死同復活。

概述

- 約翰的洗禮
- 耶穌的洗禮
- 耶穌復活後吩咐門徒施行的洗禮
- 早期教會中的洗禮
- 保羅和彼得書信中的洗禮神學

約翰的洗禮

約翰宣講「悔改的洗禮，使罪得赦」（[路3:3](#)）。他所採用儀式的起源難以追溯。有些人聲稱約翰的洗禮類似於昆蘭社區所實行的洗禮，也有些人聲稱約翰的洗禮就像猶太人為新歸信者所實行的洗禮。昆蘭社區的成員認為自己是末世神的選民，因此他們住在曠野，過著嚴格自律的生活，並每天進行禮儀上的潔淨。

同時，他們教導內在的悔改也必須有相應的外在行為（團體規則〔Rule of the Community〕2:3）。其聖禮（或神聖）性質體現在只有社區團體的正式成員才能施行這種洗禮，而且必須經過兩年考驗期後才能施行（團體規則5:6）。改信猶太

教的外邦信徒只有在滿足某些要求後，才被接納進入此團體。這些要求包括以下的做法：

- 研讀妥拉（聖經首五卷書）
- 受割禮（割除男性生殖器官的包皮）
- 洗禮儀式，以潔淨過去非猶太人的生活

約翰的洗禮與這些其他形式的洗禮既相似又不同，其起源或許可以追溯到先知性的表演式寓言（一個用來解釋道德真理的短篇故事）。這些行為不僅象徵了神的信息，也是為了實現神的信息。

約翰的洗禮具有多方面的神學意涵：

1. 它與徹底悔改密切相關，不僅針對非猶太人（外邦人），而且也包括猶太人（這對約翰同時代的人來說是令人詫異的）。
2. 它的核心是末世論（著重於末世）。它是為彌賽亞（神的受膏者）的到來做準備，彌賽亞會用聖靈與火施洗（[太3:11](#)）。這預示了在末日時，神的子民與惡人之間的最終分離（參[太3:12](#)）。
3. 它象徵道德上的潔淨，為神國的即將到來做好準備（[太3:2](#)；[路3:7-14](#)）。

儘管約翰的洗禮與早期教會之間有明顯的聯繫，但我們不能認為兩者之間存在絕對依賴關係。事實上，洗禮的儀式從耶穌的事工中消失了。起初，耶穌允許祂的門徒繼續施行洗禮（[約3:22](#)）。後來祂似乎停止了這個做法（[約4:1-3](#)）。這可能是因為以下原因：

1. 約翰的信息是關於人們應該做什麼，而耶穌的信息是關於祂是誰以及祂的本質。
2. 約翰的洗禮是面向未來的，期待神國的來臨，而耶穌的洗禮則是回顧性的，慶祝那個事件的完成。

3. 約翰的洗禮是暫時性的，而耶穌的洗禮是聖禮性的（永久的、神聖的儀式）。

耶穌的事工完成了約翰的事工，所以耶穌轉而採用新的方式。

耶穌的洗禮

這個事件起源於耶穌作為完全的神與完全的人的複雜交織，事發於當耶穌以神與人的意識到自己作為彌賽亞的角色（見可1:9-11及平行經文）時。對約翰來說，這是耶穌對他的信息和事工的確認。耶穌的行動與約翰宣告的神國相一致。對耶穌來說，這也是一種膏抹，標誌著祂的彌賽亞事工的開始。正如在馬可福音一章11節及平行經文中的「天上的聲音」所示，這具有兩方面的意義：

1. 這聲音影射詩篇二篇7節，確立耶穌獨特的兒子身份。
2. 它影射以賽亞書四十二章1節，確立耶穌是彌賽亞「耶和華的僕人」。（這在下面的文章中有更詳細的討論。）

耶穌復活後吩咐門徒施行的洗禮

在馬太福音二十八章19節中，我們發現教會洗禮實踐的真正基礎。如前所述，門徒們停止了早期的洗禮做法，因此這一刻標誌著洗禮作為重新確立的儀式，這是基於基督的死亡和復活。這不再是一種面向未來的儀式，而是現在就已經成為以福音信息為中心的實踐活動。這由復活的基督所證實，祂被高舉為普世的主。這也是使人作門徒的一個重要方面，正如在主要動詞「作門徒」之後使用分詞「施洗」所表明的。最後，這一洗禮象徵著信徒「進入（into）」與三位一體的神的聯合（字面意思是「進入」聖父、聖子和聖靈的名下）。

早期教會的洗禮

使徒行傳二章38節顯示洗禮從一開始就是一個神聖的儀式，這可以追溯到教會最早期。在早期教會，洗禮是救恩過程中的重要部分（徒2:38，「悔改並受洗」）。這是通過「奉耶穌基督的名（i

n the name of Jesus Christ）」認罪和祈禱來完成的（徒2:38, 8:16, 10:48, 19:5）。很可能有一段問答時間，信徒在這段時間內承認他們的信仰，並獻身於基督。結果是被接納並認同為新盟約（神對在基督裡的救恩和新生命的應許）信徒團體的一員。這象徵著罪得赦免（徒2:38, 5:31, 10:43, 13:38, 26:18）和接受聖靈（路1:16-17, 1:9:5-7）。見 火的洗禮，耶穌的洗禮，聖靈的洗禮。

保羅和彼得書信中的洗禮神學

保羅的基本陳述見於加拉太書三章27節，「受洗歸入基督」。洗禮儀式以基督為中心，表示與基督聯合。羅馬書六章3至8節進一步闡明了這一點，它將洗禮等同於死亡和復活（參西2:12-13）。

同時，洗禮與聖靈有關。哥林多前書十二章13節將「從一位聖靈受洗」與「飲於一位聖靈」聯繫起來。許多人認為洗禮是聖靈內在「印記」的外在確認（林後1:21-22；弗1:13, 4:30）。

這使我們想到洗禮與末世有關的未來層面。就洗禮與基督和聖靈現在工作的關係而言，洗禮代表著在成就時代（in the age of fulfillment）救恩的澆灌。這是因為這個儀式表明信徒進入新時代的祝福（多3:5）。

洗禮與舊約中的盟約（神與祂子民之間的應許）之間也有明確的聯繫。主要的聯繫是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以及其割禮的實踐。保羅在歌羅西書二章11至12節中把猶太人的割禮與基督徒的洗禮結合起來，作為基督教救贖工作的象徵。

今日的辯論集中在這兩種做法有多相似—洗禮在新約中是否執行同樣的功能，即法理上的（宣告某人在神面前符合祂的要求〔right with God〕）和歸算上的（將基督的義歸給受洗之人）功能？無論其神學含義如何，至少不能解讀保羅在這裡說明了這一點。相反，保羅在此借用了猶太-基督徒（Jewish-Christian）對「心靈割禮」的意象（申10:16, 30:6；耶4:4；羅2:28-29；腓3:3）。基督徒經歷了割禮所預示的靈性實現—這是一個完全有效的屬靈現實。

在彼得前書3:19–21中，提到洗禮也與挪亞之約有關。在那裡，彼得將挪亞藉著水得救視為洗禮效果的象徵。辯論的焦點在於「洗禮，現在……拯救你們」的意義。答案與接下來的解釋有關，這個解釋提到「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字面意思是「好的良心 (of a good conscience)」）。雖然下面會討論聖禮派和洗禮派的觀點，我們在此僅簡單地評論「有無虧的良心」這個解釋最符合這句話強調性的位置，也最符合這節經文中表示信徒誓約的畫面。洗禮是救恩之約的印記（或確認），而救恩之約本身已經在基督的行動和個別信徒的信心決定中實現。